

阳春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阳春产业转移工业园产业集聚地马水片区基础设施项目用地及规划选址的意见

阳春市春吉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送来《关于办理阳春产业转移工业园产业集聚地马水片区基础设施项目用地及规划选址意见的函》收悉。经研究，我局意见如下：

一、我局对阳春产业转移工业园产业集聚地马水片区基础设施项目无意见。

二、你单位须严格按照批准后的《阳春市产业集聚区马水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国家基建程序实施建设，并在实施建设前须完善相关用地手续。

